



联合国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E/CN.4/1991/65
15 January 199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人权委员会

第四十七届会议

临时议程项目4

被占领的阿拉伯领土、包括巴勒斯坦境内
人权遭受侵犯的问题

巴勒斯坦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观察员
1990年12月18日致主管人权事务副秘书长的信

1. 以色列政府上周末决定将四名巴勒斯坦人逐出他们的家园。这项措施涉及：
 - (a) Imad Khaled 先生 -- 加沙市的工程师；
 - (b) Fadel Khaled Zuheir 先生 -- 加沙市的教师；
 - (c) Mustafa Youssef Abdallah AL-IDDAMI 先生 -- Jabalia 难民营的学生；
 - (d) Mustafa Ahmad Jamil AL- KANOU 先生 -- Jabalia 难民营的教师。

2. 以色列占领当局的此项决定，是它继1967年至1987年11月30日之间驱逐1300名巴勒斯坦人以及1987年12月1日至1990年12月14日之间驱逐61名巴勒斯坦人之后推行其将巴勒斯坦人逐出家园以便在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上为来自苏联及其它地方的更多的犹太移民攫取定居点这一整套政策而采取的一个新步骤。由于这一最新决定，自1967年至今被驱逐出家园的巴勒斯坦人的总数便达到1365人。

3. 不需要用这一新的驱逐浪潮来证明以色列占领当局继续推行其政策，该政策的基础是：拒绝将《日内瓦第四公约》适用于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无视占领当

局的国际承诺；无视安理会的几项决议——象1980年5月20日呼吁以色列遵守并执行《关于战时保护平民的日内瓦第四公约》所载条款的第469号决议、1980年12月19日重申将1949年8月12日《日内瓦第四公约》运用于所有自1967年以来被占领的阿拉伯领土的第484号决议、1988年1月5日重申和确认将上述公约、特别是该公约第47和49条适用于包括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和其他被占领的阿拉伯领土的第607号决议；1988年1月14日要求以色列停止任何将巴勒斯坦人从被占领土上驱逐出去的行径的第608号决议。以色列占领当局还无视联合国大会、人权委员会和防止歧视及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通过的所有关于以色列在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上侵犯人权、违反《日内瓦第四公约》规定的行为的决议以及自1968年以来在所有会议上通过的决议。以色列占领当局还继续推行其驱逐政策，毫不顾及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发表的声明和新闻稿，该会多次提出抗议，宣布以色列此类行径严重违反了1949年8月12日《日内瓦第四公约》第49条，并在其发布的几篇新闻稿——特别是在1988年1月13日、1988年8月19日和1989年1月30日发布的新闻稿——中表示了深切关注。

4. 显然，国际上对以色列所犯诸如杀戮、驱逐，遭致孕妇小产、残杀儿童、集体屠杀、打断青年和儿童的骨头、非法拘禁、集体惩罚、摧毁房屋、歧视、侵犯基本自由以及侵犯圣地、没收土地、摧毁巴勒斯坦民族经济、在被占领土上建立定居点此类的罪行反应温和，使以色列行如无事，不受国际社会的任何制裁，并鼓励以色列继续犯下那些被国际法称之为战争罪和危害人类罪的罪行。

5. 最近的事态发展已达到了危险地步，不再容许人们缄默不言或反应温和，因为继续此类长达几十年的侵害巴勒斯坦人民的行径——此类根据国际法已构成犯罪的行径，使得中东地区陷于战争状态，这不但使该地区本身而且使整个世界面临最可怕危险的威胁。

6. 我们请求阁下以及人权委员会主席尽快干预以色列政府，使它中止所有这些严重违反国际法准则的行径。我们还请求您将此备忘录视为人权委员会第四十七届会议的一份正式文件。

Nabil Ramlawi

巴勒斯坦常驻联合国

日内瓦办事处观察员

XX XX XX XX XX